

部定大學用書

社會教育行政

鍾靈秀編著

國立編譯館出版
正中書局印行

S 015831

G77
831

新

部 定 大 學 用 書

社 會 教 育 行 政

鍾 靈 秀 編 著



石京室 主贈中

年 月 日

國 立 編 譯 館 出 版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S9000525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版初月四年六十三國民華中
版二臺月二十年十六國民華中

政行育教會社

分五角六元一 價定本基 冊一全

(費滙費運加酌埠外)

秀	靈	鍾	者	著	編
潔		李	人	行	發
局	書	中	正	刷	印

發

(號十二路陽衡市北臺灣臺)

號二十段一路昌南市北台運暫

司公書圖成集 銷經總外海

(號一一一街老皆亞龍九港香)

店書風海

(地番六五目丁一町保神田神區田代千都京東本日)

寧 (2136) 號八七六〇第字業臺版內 證記登部政內

(500)

陳序

我國社會教育的發展，自民國元年教育部成立社會教育司，已經肇其端倪，至抗戰後增加各種各類的社會教育機構而越加昌盛。於此，我們可以看出社會教育的範圍愈擴充愈廣大，完全因為它的實施機構包羅豐富，行政系統紛張，一切愈趨於複雜的緣故。不消說，社會教育的意義本來已夠繁富了，它的目的直接在於社會的進步，並以充分滿足全體或一般人類的需要而促進幸福。因為人類的的生活是無時無刻不靠社會環境去變化的。人類有生有死，有成長，有衰老，有遷徙，甚至如今日我國人有逃遁流亡，莫不發生鉅大的變化，幾幾乎整個的人類社會和個人的一生無不常在變化中。這些變化，如果要形成爲向上的，進步的，自非運用教育的力量，及推行教育力量的機構不爲功。同時我們要明白，在這種情形之下，只賴學校教育還不夠，必須賴社會教育和社會教育行政機構，纔能勝任愉快。

當我們在抗戰時期，爲了適應戰時需要，以達到上述的使命，不能不先確定社會教育的制度。所以近幾年來，教育部釐訂社教行政系統，制定各種有關法令，添設了許多社教機關，發達之速，遠非學校教育或它種文化事業可比。舉例來說，因戰事所促進的社會教育的新機構，約有（一）社會教育工作團，（二）巡迴戲劇教育隊，

(三)實驗巡迴歌詠團，(四)民衆教育巡迴施教車，(五)電化教育工作隊等等，後來隨着事實演變，將原來含有收容救濟性質的社會教育工作團等機關，一再加以改組、整理、或合併，以充實其機構，改進其工作。此係就戰時添設的新機構一項而言，其它社教新設施，更不勝枚舉。至於中央和各省所有普通一點的社教機構，也一天多一天，而且往往趨重分工，同時又提倡合作。分工方面，有如國立圖書館、國立博物院、國立中央民衆教育館等，偏重收藏、保存、輔導的工作，也注意閱讀展覽示範等事宜，冀能散佈教育功效於一般社會；合作則規定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使負切實推行的責任；又使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國民學校辦理成人班和婦女班，以普及識字教育和公民常識爲目標。此外，陳前教育部長立夫先生，主張社會教育以德育爲先，而德育以禮樂爲中心，故於三十二年五月間，設立禮樂館於北碚，從事制禮作樂，規模相當宏大。這也算是一種新制度，以禮樂去滲透於人類生活的各方面。以上所臚列那些分合錯綜的事實，顯示了我國社教迅速發展，雖然是綱舉目張，究竟有些頭緒紛紜，不但一般人對之茫然昧然，就是社會教育工作者，也不容易澈底明瞭；大家都覺得社教行政和事業日益發展，日趨複雜，有不易認識清晰的地方。因此，感覺到必需有一種比較完備的社會教育行政的書籍，以爲參考。

吾友鍾嶽雲先生爲研究這類行政問題最精細最透澈的人，並且担任教育部社教行政工作，歷十餘年，其中有一大部分法令、計劃，都經過他的手擬訂、策釋、整理，並曾對國立社會教育學院社會教育行政系、中央政治

學校邊疆教育行政人員訓練班，和教育部各省民衆教育館館長訓練班，講授討論至好幾次的。他編著這部書，實是最適當的人選。這部書材料豐富，紬繹詮釋得很精詳，目次敘述亦井然恰當而有條理，足徵他耗費了不少的時間和精力。因爲我已往曾主持社教行政，又嘗與鍾先生同事多年，深知其人，復讀其書，認爲此係在目前談社會教育行政的第一部傑作。匆促之間，作一序文介紹，相信我教育界尤其是社教界的同人，早已迫切而熱望之了。

民國三十四年一月陳劍脩序於重慶復興關

陳序

一種事業或運動之興起，一定有其時代之背景，而此種事業或運動之能否發皇開展，有無健全之行政機構爲其重要決定因素之一。社會教育是我國近代之一種新興教育事業，是一種教育改造運動，期以最經濟最有效之方法付諸實施，使其貫徹國家教育宗旨與教育方針，達到教育之目的，則中央及地方自應有其行政機構，負責組織、計劃、執行、監督與指導之責。現我國社會教育行政機構，自中央以迄省（市）縣（市），已確立一貫之系統。故其事業得以蒸蒸日上，而未來之發展，正無量也。

近年以來，由於抗戰建國之迫切需求，社會教育事業更形發展，行政上之一切設施亦漸臻完備。因此，社會教育行政已成爲獨立之科學。現社會教育學院、大學中之社會教育學系及社會教育師範學校中，均有「社會教育行政」學程之設置，一般從業人員，對之亦有加深研究之必要。惟坊間出版此類有系統之著述甚少，有之亦未能將最新之材料收入。而一般研究此學科者，對其材料之蒐集，一時殊感不易。故目前如有一新著之「社會教育行政」專書出版，實我社教同人所急切盼望者也。

鍾靈秀先生從事中央社會教育行政工作近二十年，最近數年來，又於各大學及民衆教育館館長訓練班

講授「社會教育行政」學程凡十餘次，其所授之講稿，經歷次增編改纂，茲成「社會教育行政」一書，付梓問世。本書取材精備，見解透闢，編裁適當，舉凡社會教育之目標與制度，社會教育行政之沿革與現制，人員之訓練與任用，經費之籌撥與支核，視導之原則與要項，以及重要法令等等，莫不詳明論列，包羅無遺，於博大中見精微，於複雜中有條理，允為關於社會教育著述之佳構。本書出版，必能予我社教同人以實際之助益，對社會教育學術亦有相當之貢獻，其史料之蒐集整理，尤有價值。本人得先讀一通，至引為快，謹書數言以為之序。

陳禮江序於國立社會教育學院

自序

我國社會教育事業，在前清末年雖已稍稍萌芽，但關於社會教育行政，概係由普通教育行政機關兼帶管理，並無特設專管的機構，以致無專人負責，迄無具體的成績表現。

自民國元年中華民國政府成立於南京，蔡元培先生任第一任教育總長，於草擬教育部官制時，特設置社會教育司，與專門教育司、普通教育司並列，於是社會教育行政機構，始行奠立。當時各省，大都有教育司，司內設有通俗教育科，主管省社會教育行政，而各縣有勸學所亦負推行縣社會教育之責。所以談到我國近代社會教育行政的起源，應歸功於民元蔡元培先生任教育總長之時。可惜自民國二年以後，袁世凱欲帝制自爲，推翻共和民國，首先摧殘教育，將各省教育司，一律取締，僅於巡按使公署（即今之省政府）之下，設一教育科，管理全省教育行政。抱殘守缺，毫無生氣，一般教育現狀，尙且不能維持，社會教育，自亦不能例外。民國六年，推翻袁氏帝制，再造共和，各省成立教育廳，恢復專管教育行政的機關，主管社會教育行政，有設專科的，有與他科合併辦理的。社會教育行政機構，雖已稍稍改善，但因軍閥專政，國內紛擾，迄無寧歲，以致社會教育行政和事業，仍然是無甚進展。

自民國十六年，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以後，經大學院及教育部先後積極提倡，社會教育行政機構已日漸充實設置，社會教育事業亦年有進展。我們查閱十七年度社會教育統計，全國社會教育機關數僅一〇、七七三所，社會教育職教員數，僅一四、四九五，社會教育經費數，僅三、六三六、六六元。至二十五年，全國社會教育機關數，增至一五八、〇三八所，社會教育職教員數，增至二〇八、一四五，社會教育經費數，增至一六、二七五、六一〇元。在這九年當中，就社教機關講，已增加十五倍，就社教人員講，已增加十四倍，就社教經費講，已增五倍。進展之速，可以概見。

「七七抗戰」以後，戰區省份社教事業雖受影響，然後方各省均大有進展，而所以促成之者，有計劃、執行、督導、考核的機構，培養、訓練專門的人員，籌措大量的經費，研討推行的方法，編製適當的教材和教具等等。這都是社會教育行政之事，必須深加研究，詳為討論，始能推行盡利，事半功倍。這是社會教育行政學之所由起和必要。所以，自十七年江蘇省立教育學院、私立大夏大學社會教育系成立以後，及近年訓練社會教育人員之學院、學系、學校、或訓練班，其課程中，均有「社會教育行政」一學程，於講授「教育行政」以後，而為專精的研究。

二十九年教育部於重慶青木關設立各省民衆教育館館長訓練班，班中課程，亦有「社會教育行政」一項，班主任陳部長立夫，副班主任陳司長禮江，聘請著者擔任講授這項課程。乃查閱此項書籍甚少，殊無適當教材，於是編輯「社會教育行政大綱」一書，以為講授之用。該班辦理四期，共計講授四次。三十年中央政治學校

開辦邊疆教育行政人員訓練班，亦有這項課程，聘請著者主講，又講一次。但均因課程時數，共僅十餘小時，以時間所限，僅能述其概要，不能作詳細的講授，殊爲憾事！

三十年秋，國立社會教育學院正式成立，院長陳逸民先生聘請著者爲「社會教育行政」教授。於是準備教材時，先將前所編的「社會教育行政大綱」檢閱一遍，認爲過於簡略，不足爲最高學府研討之用。乃增加章節，補充材料，詳爲敘述，歷時數月，此書得以草成。自三十年秋起，至三十四年夏止，先後共計講授七次，受教學生七班，每教一次，又酌加增益，新的材料，隨時加入，乃完成是書。國立社會教育學院有刊印叢書之議，承陳院長逸民將本書選爲叢書之一，深感欣幸！惟以印刷困難，至今尚未付梓。近鑒以我國社會教育行政和事業，日益發展，增設社會教育獨立學院，或於大學中增設社會教育學系，或於各省增設社會教育師範學校，或社會教育師範科，以培養社會教育專門人才，已爲教育當局所重視，各省社會教育師範學校或社會教育師範科，亦在逐漸增設中。「社會教育行政」課程，爲訓練社會教育人員的重要學科，而書籍缺乏，尙無適當課本及參考書籍，此書問世，可作研究社會教育行政者參考之助，這是本書提前付印的原因。

此書大綱，草成於二十九年，在教育部各省民衆教育館館長訓練班教課之時，而增益材料，完成全書於國立社會教育學院社會教育行政學系任課之餘，斟酌增刪，不下數次。現係初版，闕略謬誤之處，仍所難免，敬希海內教育專家，時賢學者，賜予匡正，以便將來再版時，有所改正。至於促成著者編著此書，則爲前教育部陳部長立

夫，及國立社會教育學院陳院長禮江兩先生，先後聘請著者担任是項課程之教授，用能得有機會搜集材料，完成此書。余戚蔣君克信，孫君學敏，助余整理稿件，搜集材料，兒女輩，助余繪製圖表，抄寫剪貼，頗爲辛勞，亦應附述一言，以誌紀念！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雙十節江西遂川鍾靈秀序於重慶青木關教育部

S

015831

目次

陳序

陳序

自序

第一章

緒論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節

社會教育行政的起源

……

……

……

……

……

……

……

……

……

……

……

……

……

……

……

……

……

第二節

社會教育行政的意義

……

……

……

……

……

……

……

……

……

……

……

……

……

……

……

……

……

第三節

社會教育行政的範圍

……

……

……

……

……

……

……

……

……

……

……

……

……

……

……

……

……

第二章

中國社會教育行政的沿革

……

……

……

……

……

……

……

……

……

……

……

……

……

……

……

第一節

中國社會教育行政的創始

……

……

……

……

……

……

……

……

……

……

……

……

……

……

……

……

第二節

清末社會教育行政

……

……

……

……

……

……

……

……

……

……

……

……

……

……

……

……

……

第三節

民國元年至十五年社會教育行政

……

……

……

……

……

……

……

……

……

……

……

……

……

……

目

次

一

四〇

二三

九

九

四

三

一

一

第四節	國民政府成立後社會教育行政	五六
-----	---------------	----

第三章	現行社會教育行政	七七
-----	----------	----

第一節	中央社會教育行政	七七
-----	----------	----

第二節	省社會教育行政	一二五
-----	---------	-----

第三節	縣社會教育行政	一三七
-----	---------	-----

第四節	市社會教育行政	一四二
-----	---------	-----

第四章	教育宗旨與社會教育目標和制度	一五九
-----	----------------	-----

第一節	教育宗旨	一五九
-----	------	-----

第二節	社會教育目標	一六三
-----	--------	-----

第三節	社會教育制度	一七三
-----	--------	-----

第五章	社會教育人員	一八三
-----	--------	-----

第一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重要	一八三
-----	-----------	-----

第二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種類	一八三
-----	-----------	-----

第三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數量	一八四
-----	-----------	-----

第四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責任……………一八七

第五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訓練……………一九〇

第六節 培養社教人員之原則和方法……………二〇三

第七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檢定……………二〇八

第八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任用……………二一四

第九節 社會教育人員之待遇……………二二八

第六章 社會教育經費……………二四一

第一節 社會教育經費和社教事業之關係……………二四一

第二節 社會教育經費概況……………二四二

第三節 九中全會對於社會教育經費之重視……………二五四

第四節 社會教育經費增籌之方法……………二五六

第五節 社會教育經費之分配與稽核……………二五八

第七章 社會教育視導……………二六五

第一節 社會教育視導的功用和重要……………二六五

第二節 社會教育視導原則……………二六七

第三節 社會教育視導要項……………二六九

第四節 中央社會教育視導制度……………二八四

第五節 省市社會教育視導制度……………二八八

第六節 縣市社會教育視導制度……………二九四

第七節 社會教育輔導視察制度……………二九六

第八章 社會教育法令……………三二三

第一節 法令之釋義……………三二三

第二節 法令以外之規章……………三一四

第三節 法令之種類……………三一六

第四節 法規之性質……………三二〇

第五節 社會教育法令之分類……………三二三

第九章 社會教育行政今後應注意改進的幾個實際問題……………三四三

第一節 確定社會教育制度……………三四三

第二節	健全社會教育行政機構……	三四四
第三節	培養社會教育專門人才……	三四五
第四節	增籌社會教育經費……	三四六
第五節	編審社會教育各項教材……	三四七
第六節	創製社會教育各項施教工具……	三四八
第七節	研究推行有效的各項教學方法……	三四九
第八節	學校兼辦社會教育應切實推進……	三四九
第九節	辦理國民教育應注意成人班婦女班之設置……	三五〇
第十節	社會教育之心理建設……	三五五